

律政司副司長在第三期粵港澳大灣區律師執業推介會暨內地法律實務交流對接會致辭（只有中文）（附圖）

以下是律政司副司長張國鈞今日（五月二十四日）在東莞出席第三期粵港澳大灣區律師執業推介會暨內地法律實務交流對接會致辭：

尊敬的劉部長（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法律部部長劉春華）、梁副廳長（廣東省司法廳副廳長梁震）、肖會長（廣東省律師協會會長肖勝方）、曹會長（香港法律專業協進會會長曹紹基）：

大家好。今天很高興出席由廣東律協及香港法律專業協進會合辦的粵港澳大灣區律師執業推介會。

粵港澳大灣區發展不僅是粵港澳區域發展的工作規劃，更是國家重大的發展策略，特區政府一直非常重視大灣區的相關工作。灣區內有三個各具特色、優勢互補的司法管轄區。要做好區內的機制和規則連接，必須具備優秀的法律人才。現時超過 440 名的大灣區執業律師，同時熟悉內地、香港及澳門的法律體系，絕對可以助力發揮大灣區「一國兩制三法域」的獨特優勢。

為推進香港法律界在大灣區的發展，律政司於今年二月在粵港澳大灣區專責小組之下成立粵港澳大灣區律師顧問小組。顧問小組成員包括已經在大灣區開展業務的律師和大律師，以及具備豐富經驗處理涉外業務的香港和內地律師。

在三月舉行的顧問小組法律業務交流座談會，業界均認同大灣區律師制度創造了更多發展機遇，推動法律界積極融入國家發展大局。同時也有大灣區律師反映，希望在現時主要由內地律師轉介業務的模式上，探索更多機會直接了解內地企業需要。而且，我們也注意到，目前大部分大灣區律師集中在廣州、深圳或珠海執業，還未真正了解其他大灣區內地城市，例如東莞的發展前景。

主辦單位安排今天的活動，就非常到位地回應業界的要求。我知道今天有

50 家內地律所及內地企業的代表來到現場。稍後，大灣區律師代表會分享執業經驗，同時也會直接聽到企業代表對於大灣區律師的需求。這樣的交流非常有意義，不僅搭建了一個兩地律師和企業溝通交流的平台，更讓我們能更全面地了解各持份者的需求，進一步推動完善大灣區律師的相關工作。

律政司剛首次發布了《粵港澳大灣區法治建設行動綱領》（《行動綱領》）。作為一份重要的政策文件，《行動綱領》確立了「三連、兩通、一灣區」的基本方針，明確將建立大灣區法律界高質量專業交流平台，推進機制、規則和人才三方面的聯通，作為律政司的重點工作。

律政司會繼續積極與各部委和業界深化協作，提升兩地法律界交流互鑑的深度和廣度，互惠共贏，共同服務大灣區高質量發展，共建法治灣區。

最後，我預祝本次活動圓滿成功，各位法律同仁事業蒸蒸日上，更上一層樓。

完

2024 年 5 月 24 日（星期五）